

戴逸文集

清史编务

戴逸文集

清史编务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清史编务/戴逸著.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8.11

(戴逸文集)

ISBN 978-7-300-26400-4

I. ①清… II. ①戴… III. ①中国历史-历史编纂学-清代 IV. ①K249.0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248617 号

北京市社会科学理论著作出版基金重点资助项目

戴逸文集

清史编务

Qingshi Bianwu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中关村大街 31 号 邮政编码 100080

电 话 010-62511242 (总编室) 010-62511770 (质管部)

010-82501766 (邮购部) 010-62514148 (门市部)

010-62515195 (发行公司) 010-62515275 (盗版举报)

网 址 <http://www.crup.com.cn>

<http://www.ttrnet.com> (人大教研网)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涿州市星河印刷有限公司

规 格 160 mm×230 mm 16 开本 版 次 2018 年 11 月第 1 版

印 张 26.75 插页 2 印 次 2018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370 000 定 价 89.00 元

目 录

把大型《清史》的编写任务提到日程上来	1
《清史》编纂规划（草案）	5
关于组织人力编纂《清史》的建议（草稿）	20
编纂《清史》的任务、要求和工作条例	22
一代盛事 眇世巨典	
——关于大型《清史》的编纂	28
在国家清史编纂委员会第一次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33
构建新世纪标志性文化工程	
——清史编纂工程启动感言	42
贯穿《清史》的一条主线	
——新修《清史》通纪内容要旨	46
问题和疑难	
——在北京龙泉山庄会议上关于《清史》体裁体例的讲话	67
在两岸《清史》纂修研讨会上的讲话	80
在台湾宜兰佛光大学谈《清史》纂修	89
在台北《清史》纂修座谈会上的讲话	95
关于《清史》目录的几点说明	104
在典志组第一批委托项目立项会议上的讲话	111
在《清史》传记样稿研讨会上的讲话	117
在图录组图片征集会议上的讲话	127
在清史档案整理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	133
在传记人物名单讨论会上的讲话	139
在《清史》通纪工作研讨会上的讲话	148
清史工程与修史人才	158

在图录组 2004 年总结会上的讲话	161
读《教育志》《天文志》《朴学志》《摊丁入地》大纲样稿的 意见	164
读策凌、赵翼、长庚传书记后	166
在主体类项目阶段性成果评估经验交流会上的发言	169
在清史工程项目阶段性成果评估工作会上的讲话	173
在国家清史编纂委员会第四次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180
在通纪撰写大纲（一、二、三卷）研讨会上的讲话	184
在“桐城派名家文集汇刊”项目组座谈会上的讲话	197
在通纪第四卷（乾隆朝）讨论会上的讲话	202
在通纪第五卷（嘉庆、道光朝）讨论会上的讲话	212
在《清史》史表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218
在通纪项目（卷四至卷八）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221
在传记组关于传记编写若干问题的讲话	226
在典志组会议上的发言	232
在通纪“戊戌变法”学术研讨会上的讲话	240
解决项目超期的问题	245
在史表组汇报会上的讲话	247
在传记组汇报会上的讲话	250
在图录组会议上的讲话纪要	252
在编译工作会议上的讲话纪要	254
在通纪学术研讨会上的讲话	262
关于图录大纲调整的意见	274
在典志经济类项目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279
在《地理志》、区域六志及其他重要问题会议上的讲话	286
关于清史工程审改工作的第一次讲话	294
史表工作汇报会上的讲话	302
典志工作汇报会上的讲话	304
在清光绪皇帝死因报告会上的讲话	310
在图录编纂研讨会上的讲话	315

在审改办法讨论会上的讲话	318
听取有关审改工作情况汇报时的讲话	323
关于审改工作的讲话	329
如何进行审改工作	333
在《清代诗文集汇编》出版座谈会上的讲话	350
在编委会主任办公会扩大会议上的讲话	352
读中介公司对清史工程的评估报告	360
关于通纪第四卷的审改意见	362
自我评估，加速前进	365
在第七次编纂委员会上的讲话	368
关于通纪第一卷的评估意见	371
如何把握乾隆盛世 ——关于通纪第四卷修改工作的讲话	373
在通纪第五卷审改讨论会上的发言	382
通纪第八卷读后感	385
在审改工作会议上的发言	386
认真检测文字，杜绝抄袭	391
读稿印象和今后工作	395
《清史》三审合成阶段的工作展望	402
关于《清史》编纂的下一步工作	406
在编委会全体专家会议上的讲话	411
在国家清史编纂委员会第九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	414
在各组工作汇报会议上的讲话	417
在国家清史纂修领导小组、国家清史编纂委员会全体会议上的 讲话	419
在编委会组长会议上的讲话	421

把大型《清史》的编写任务提到日程上来*

我国有易代修史的传统。一个封建王朝灭亡以后，继起的统治者为了借鉴往事，总结历史的经验教训，很快就设史馆，聘人才，编纂前朝的历史。他们懂得：从前朝的历史中，可以寻找到进行统治的经验教训。

我国最后一个封建王朝——清朝已灭亡 70 年。在孙中山先生任职临时大总统时，就有人呈请设立国史院，孙中山先生将此建议咨送临时参议院讨论。袁世凯任总统时，设立清史馆，由赵尔巽任馆长，参加修纂工作的有柯劭忞、缪荃孙、王树枏、吴廷燮等 100 余人。从 1914 年开始工作，至 1927 年完成，历时 14 年，写成《清史稿》一书，共 536 卷，是近代一部大型的重要历史著作，篇幅比“二十四史”中的任何一部都大（“二十四史”中篇幅最大的是《宋史》，共 496 卷），此书在汇集和排比资料、叙述史事方面有重要的参考价值。但是，《清史稿》的缺点和谬误较为严重，主要是参加编写的人大多是遗老遗少，他们站在清朝的立场上，为其歌功颂德，反对革命，反对进步。《清史稿》刚刚发行，有人就指出此书的 19 条谬误。其中有的是政治问题，也有的是学术、体例和材料问题。一部大型历史著作存在某些错误和缺陷是难以避免的，可是《清史稿》一书的问题确实太大了。他们在中华民国时代修史，对辛亥革命和中华民国抱敌对的态度，用所谓“春秋笔法”进行褒贬。例如，把武昌起义写作“革命党谋乱于武昌”（本纪二十五），把四川保路运动写作“四川乱作”（同上）。在辛亥革命中，有一些清朝督抚如端方、赵尔丰、松寿、陆钟琦等被革命派击毙，《清史稿》大发议论

* 原载《清史研究通讯》，1982 年第 1 期。以下凡题注中未标原载的，均为首次刊载。

说“或慷慨捐躯，或从容就义，示天下以大节，垂绝纲常，庶几恃以复振焉”（列传二百五十六）。中华民国成立，孙中山先生当选临时大总统，《清史稿》连孙中山的姓名也不予记载，说：“甲戌，各省代表十七人开选举临时大总统选举会于上海，举临时大总统，立政府于南京，定号曰中华民国。”（本纪二十五）至于临时大总统是何人，《清史稿》中不予记录。这类谬误之处甚多，几乎俯拾皆是，难于枚举。

《清史稿》付印后，由于明显地抱着与民国敌对的立场，被国民党政府禁止发行。有人建议做重大的修改，或者另行编写新的《清史》，但一直未能进行。1959年，台湾当局组成“清史编纂委员会”对《清史稿》做了一番修改，主要是对南明史、太平天国史、辛亥革命部分有较大的补充修改，改名《清史》，装订成八巨册出版，但工作时间仅一年，其他部分变动很小，无论在政治上、学术上还是在资料的搜集上都不可能有根本的改善和提高。

现在，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来编写一部大型《清史》的任务应该提到日程上了。我们要团结一致，群策群力，来完成这一光荣而艰巨的工作。清朝离我们的时间很近，和现实的关系非常密切。今天的中国是由过去的中国发展而来，要透彻地了解今天的中国社会，就不能不探本溯源，追溯清代的历史。譬如说，今天中国人民都在为实现四个现代化、改变国家的落后状况而努力奋斗，但是，中国在经济、文化、科学方面的落后并不是在短时间内造成的，而是几百年历史形成的结果。正确地认识中国落后的历史根源，弄清楚中国是怎样和为什么落在欧美国家的后面的，这对当前社会主义建设是有重要意义的，而这就必须要研究和懂得清代的历史。我们经常说：要了解中国的国情，根据中国的国情，建设社会主义。要了解国情就离不开学习历史。毛泽东同志在《中国共产党在民族战争中的地位》中曾经说过：“指导一个伟大的革命运动的政党，如果没有革命理论，没有历史知识，没有对于实际运动的深刻的理解，要取得胜利是不可能的。”

我们非常需要有一部观点正确、实事求是、叙述详尽、条理清

楚、材料充实、采择精审、包罗宏富的大型《清史》。应该力求提高质量，努力使这部著作能够如实地反映清代社会历史的发展变化，成为300年来知识的总汇和生活的镜子。当然，编写这样一部水平较高的大型历史著作，不是轻而易举的，不是可以在较短时间内突击完成的，不是少数人和个别单位所能承担的，而是应该设立专门机构，集中各方面的力量，有计划、有步骤地组织协作，分阶段、分部件地陆续来完成它。

为了总结历史的经验教训，继承和发扬祖国的历史文化遗产，发展社会主义的学术，编写大型《清史》势在必行。在正式的清史编纂机构成立之前，有许多工作可以逐步开展，为今后的编写工作做好准备。

第一是积累和整理资料。清史资料十分丰富，汗牛充栋，不但种类多、数量大，而且分散杂乱，收藏在全国各地，缺乏整理，使用不便。有些珍贵的稿本、抄本，更亟待抢救，以免损坏湮灭。党中央十分重视古籍的整理，目前这项工作正在进行。我国的古籍中，清代古籍在数量上占绝大部分。我们应该积极地对清代的古籍、档案和各种史料进行搜集、整理、出版。一部科学的历史著作必须建立在丰富的史料基础之上。当然，我们不可能也不需要把清朝近300年的历史资料全部整理好了才来撰写《清史》，但无论如何，大型《清史》应该有丰富、充足的第一手史料，这样才能够保证这部多卷本著作达到应有的学术水平。

第二是开展专题和专史的研究。清史领域中的问题很多，有一些问题已有不少学者进行了研究，取得了丰硕的成果，如资本主义萌芽、思想史、文学史上某些人物和作品以及诸如太平天国、义和团、辛亥革命等。但是即使在这类研究成果较多的领域，也有薄弱的方面，学术界对一些观点的看法并不一致，尚待深入研究。还有不少领域则是空白和薄弱环节，如边疆地区和少数民族的经济和社会史、清朝和亚洲国家的交往史、清朝典章制度和政策的演变、清朝统治阶级中的政治派别和某些人物，还有科学技术等等，这些领域有的研究者甚少，有的几乎无人问津。进行专题和专史研究，是

编写好综合的通史的基础和前提。毛泽东同志在《改造我们的学习》中谈到中国近百年史的研究时指出：“应先作经济史、政治史、军事史、文化史几个部门的分析的研究，然后才有可能作综合的研究。”有了专题和专史研究的丰硕果实，我们才能够把大型《清史》编写好。

第三是培养人才。编写《清史》是一项长期的大规模工程，需要许多专门人才的通力合作。目前，人才不多，特别是中青年研究人员极为缺乏，要有计划地选拔优秀的大学生、研究生，严格要求，精心培养，全面考察，使他们在编写过程中边干边学，在政治思想、理论水平和业务能力上得到锻炼和提高，形成一支坚强的、水平较高的清史研究队伍。人才是完成一切任务的根本，编写大型《清史》要依靠许多专门人才的努力才能够完成，而人才必须早做考虑，有所规划，在研究的实践过程中来选拔、培养和提高。

第四是编写的目的要求和全书的体例。我们既要继承和吸收我国传统史籍的优点，又不能全盘照抄。清代历史，特别是鸦片战争以后的历史，有了与以前历史极不相同的新内容，亦即当时人所说：处在“数千年来未有之大变局”中。显然，旧史的体裁、凡例、篇目不可能全面地、准确地包罗和反映这样的历史大变局。新的内容就要求有相应的新形式、新体裁来表现它，我们在体例上必须有所创造、有所革新、有所前进。

现在，编写大型《清史》的条件正在日益成熟起来。党的十二大提出了全面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局面的伟大号召，我们在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物质文明的同时，一定要努力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大型《清史》的编写，有利于总结历史的经验教训，批判地继承祖国丰富的文化遗产，开展历史教育和爱国主义教育，提高全民族的科学文化水平。这是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一项具体措施。让我们齐心协力，发挥干劲，设置专门的编纂机构，组织各方面的力量，把大型《清史》的编写工作迅速地推向前进。

《清史》编纂规划（草案）^{*}

包括此文以后的四篇文章均为1978年至1982年准备启动编纂清史工程时所写。但因“文化大革命”刚刚过去，拨乱反正工作十分迫切，未能顾及编史，且主持编史之郭影秋同志长期卧病，事遂中辍。今略记其事梗概：

新中国成立伊始，董必武同志首倡编修《清史》之议，得毛泽东主席与周恩来总理之首肯，但因建国事殷，百废待举，暂未实行。延至50年代末周总理与吴晗同志商议，邀吴晗主持修史，吴晗向各方面征求意见。当时，他曾找到我商谈有关修史规划、资料、人才与编写步骤等。随之因三年困难时期，事亦搁置。至1965年秋，周总理委托周扬同志召集中宣部部长会议，决定成立清史编纂委员会，承担撰修《清史》任务，以郭影秋为主任，委员有关山复、刘导生、尹达、刘大年、佟冬、戴逸等。又决定在中国人民大学设立清史研究所。此次暂未请吴晗及党外专家参加。因当时思想界之形势渐趋严峻，已有“山雨欲来风满楼”之势，媒体上常出现批评吴晗的文章，故清史编纂委员会悉以党员充任。两个月后，批判吴晗《海瑞罢官》的文章在上海《文汇报》刊登，“文化大革命”揭开序幕。修撰《清史》之事又被迫停止。“四人帮”倒台后，有人给邓小平同志写信，建议纂修《清史》，此事又被提上日程，在中国社会科学院院部的主持下成立《清史》编纂规划起草小组。这四篇文章是我在小组工作时起草的。

* 原载《戴逸自选集》，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7。

一、清史研究的重要性和现状

清朝是我国历史上最后一个封建王朝。从它建立到被推翻，共经历将近 270 年。如果追溯到满族的兴起，那就有 300 多年。清朝在我国悠久的历史中占有很重要的地位。鸦片战争以前我国仍停留在封建社会晚期阶段；从鸦片战争开始，我国社会逐步进入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在鸦片战争前，我们统一的多民族国家经过长期的发展最后形成了。并且由于这个时期清朝面临的世界形势，我国同世界各主要国家开始了广泛的接触，遭受了殖民主义的长期侵略。清朝灭亡之后不久，历史便进入到我党领导的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所以清朝距我们现在的时代很近，和现实斗争的关系很密切。深入研究清朝的历史，对于我们分析和批判现实生活中封建主义残余的历史根源以加速我国四个现代化的进程，对于了解近几个世纪的中外关系以促进我国今后外交事业的发展，都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长期以来，中央许多领导同志对清史研究工作十分关心。早在“文化大革命”以前，敬爱的周总理和董老就曾指示，要组织力量编写《清史》。由于林彪、“四人帮”的干扰破坏，这一工作被迫停止。粉碎“四人帮”以后，邓小平同志又批转了群众要求编写《清史》的来信。全国史学工作者面临的一项迫切任务，就是把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所关心而被林彪、“四人帮”破坏了的《清史》编纂工作迅速抓起来，编写一部内容丰富、具有较高科学水平的《清史》，大力促进历史科学的繁荣和发展，以迎接经济建设和文化建设的新高潮。

许多国家的学术界对我国清代历史的研究非常重视。日本一向注意研究我国清代的历史，许多大学开设了专门的清史讲座和研究中心，翻译了我国的满文历史资料。他们在研究清代边疆历史、少数民族历史以及经济史方面下了很大功夫。近 10 年来，美国研究我

国清史的学者也越来越多，加利福尼亚大学设立了清史研究中心，邀请了许多国家的历史学家参加，现已出版专门刊物《清史问题》24期。苏联也大力加强了对我国清史的研究，编出了大部头的著作和资料集。此外，英、法、德等国家都有清史研究的专家。我们无论在论文著作的数量、资料整理出版的规模还是研究人员、研究机构增长的速度等方面，都远远落在他们后面。全国的清史研究工作者估计只有100人左右（近代史未计），专业研究机构也才刚刚建立。清史研究的基础薄弱，空白环节甚多，发表的论文有限，专著更少，资料的收集、整理、编辑、出版也很差，大量的档案、官书、地方志、文集、笔记目前无人整理，根本无法利用。我们必须大力开展清史资料的整理、出版工作，大力加强清史的研究工作，迅速改变这种落后的状况。我们必须树雄心、立壮志，在我们这一代完成《清史》编写任务，不能把这个任务留给子孙后代。

二、任务和方针

《清史》全书可分为上下两编，上编从满族的兴起到1840年以前，下编从鸦片战争到1911年辛亥革命。由于两个时期的社会性质和特点不同，研究机构和人员也有明确分工，因此在体例方面，既要注意保持连贯性，又不能完全一致。鉴于研究鸦片战争以前清代历史的人员较多，机构也比较充实，目前先搞出上编的规划，待取得一定经验后，另行组织力量，制定下编的规划。

为完成这一大规模的编纂任务，须采用分部件、分阶段、统一领导、全国协作的工作方针。在统一领导下，把全书分成若干部件（通史部分、专史部分、传记部分、年表部分、图录部分），在全国范围内分工协作，限期完成。不适于分散的部件（如通史部分、年表部分以及某些专史）就集中编写。有的部件（如专史部分、图录部分）可以由一个单位或几个单位承担，按质按期负责完成。有的

部件还可以定出规格要求，分散给个人完成（如传记部分和某些专史）。

凡质量较高又适于单独出版的稿件，可以提前单独出书，或先在刊物上发表，以便通过学术界的自由讨论，纠正错误，提高质量，也有利于早出成果，发现人才。

三、体例与篇幅

《清史》编写体例是一个很重要又很复杂的问题，需要在全国范围内召开专门会议进行讨论。为了便于征求意见，我们先提出上编的初步设想。共分五个部分：

(1) 通史部分，分 6 卷，约 150 万字。

(2) 专史部分，暂拟 23 篇，供讨论时参考。如：农业、工业、水利、商业、财政、中外关系、自然灾害（包括地震、泥石流、水、旱、蝗、风等）、国家机关、兵制、法律、园林建筑、学校科举、学术、文学艺术、科技、交通、文献、少数民族、会党、天文、地理、宗教、都市，分 23 卷，约 400 万字。

(3) 传记部分，暂定 2 000 人，有的可采取合传、附传形式，每篇 1 000~5 000 字不等，分 15 卷，约 400 万字。

(4) 大事年表，1 卷，约 30 万字。

职官表、封爵表等，1 卷，约 20 万字。

(5) 图录，约 1 000 幅，分 4 卷。

全书共 50 卷，约 1 000 万字。

四、机 构

为了完成这一大规模的编纂任务，建议成立清史编纂委员会，请国家领导人和著名史学家担任委员，以便组织领导全国的研究力

量。在清史编纂委员会正式成立之前，可由中国社会科学院负责筹备工作。

在清史编纂委员会下设立办事机构，主要任务是设计全书、组织协作、掌握编写工作的进展情况、帮助协作单位解决具体问题。编纂委员会还应直接掌握一支相当数量的研究队伍，以便完成一部分不适于分散进行的研究任务，如通史、年表及某些专史和传记。同时对各地分散撰写的稿件负责验收，组织讨论修改定稿。

在编写过程中将有大量的印刷出版任务，应有一个条件较好的印刷出版单位，拨给专用纸张，负责出版资料、刊物、内部通讯和未定稿等。

五、研究人员的培养

充分发挥现有研究人员的积极性和加速培养新生力量，是完成《清史》编纂任务的关键，必须大力抓紧。目前从事鸦片战争前清代历史研究工作的，只有 100 人左右，其中不少同志的研究工作在“文化大革命”期间长期被迫抛荒。要完成这一艰巨任务，必须合理组织现有力量，注意发掘人才，充分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同时还必须大力培养新生力量，使清史研究人员在近期内迅速地增长，力争在 1985 年形成一支 500 人左右的队伍，从事鸦片战争前清代历史的研究。具体的计划和措施是：

(1) 1985 年以前培养研究生 200 人，其中历史研究所培养 60 人，人大清史所培养 60 人，其他院校和研究机构培养 80 人。

(2) 在有条件的高等院校历史系开设清史专业，培养清史研究人员 100 人。

(3) 吸收社会上有志于清史工作，并有一定研究能力的人员 100 人。

(4) 抓紧培养一批熟悉少数民族语言（如满、蒙、维、藏等）和外语的人才。这类人才的培养，可委托中央民族学院、内蒙古大

学、外语学院代培（应列入国家招生计划），也可以在有条件的院校或科研机构招考研究生进行培养。在 1985 年以前，应完成约 100 人的培养任务。

六、预备时期规划要点

1979 年到 1982 年为预备时期，共 3 年。

这个时期主要任务是成立清史编纂委员会筹备机构，讨论并确定全书的体例和拟订《清史》大纲，培养研究力量，充实研究机构，把清史研究工作和资料整理工作向前推进一步。

具体建议如下：

(1) 争取在今明两年内设立清史编纂筹备机构，开始时人员可以少些，以后逐步充实。可以采取多种形式（如抽调、借调、兼职等），使这一机构直接掌握一支强大清史研究力量，至 1981 年不少于 50 人，到 1985 年不少于 120 人。

在筹备就绪及研究工作有所进展的基础上，1981 年成立清史编纂委员会。

(2) 规划确定后立即开始研究《清史》体例，可召开会议，也可在报刊上展开讨论，以便集思广益，取长补短，争取在 1980 年上半年初步确定《清史》的体例。

在讨论中要逐步明确各个部分的要求，确定专史专题和表的名称内容并初步编制出人物传的名单。

1980 年和 1981 年内制定通史、专史、传记、表、图录各个部分的编纂规划，并分别成立小组，负责该部分的编写工作。

1981 年以前，拟订出《清史》大纲，进行讨论，作为编纂全书的依据。

(3) 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和其他有条件的单位招收清史研究生，1982 年前毕业的研究生不少于 60 人，1982 年至 1985 年毕业的研究生不少于 100 人。

建议有条件的高等院校的历史系设立清史专业，1982年前毕业的学生不少于20人，1982年至1985年毕业的学生不少于80人。

(4) 今明两年内成立清史资料编纂委员会，首先做好全国清史资料摸底工作，编制目录，并进行整理、编辑出版。要立即着手出版清史资料丛书和清史资料杂志（详见附件一）。

(5) 有条件的地区分别成立清史研究会，推动研究工作，组织学术讨论，交流经验和情况，每年举行一次全国性的学术讨论会。

(6) 筹备出版《清史研究》刊物，发表研究成果，可先在内部试刊，1982年公开发行。另出版《清史研究动态》，交流研究经验，介绍国内外清史研究的动态，1980年创刊，内部发行。

七、编纂时期规划设想

从1983年开始到1992年为编写时期，共计10年。这个时期的工作，初步设想分为三个阶段。

1. 第一阶段（1983年至1985年）

(1) 首先开展人物传的编纂和图录的收集工作，在这个阶段应完成传记的40%，完成图录的初步搜集。

(2) 着手撰写一批专史，并力争完成一部到两部。

(3) 编完全国清史资料总目录，更大规模地整理出版档案及其他资料。

2. 第二阶段（1985年至1989年）

(1) 人物传记和图录部分完成定稿。

(2) 专史部分至少应完成70%。

(3) 开始编制大事年表和其他各种表。

(4) 集中力量开始编写通史部分。

3. 第三阶段（1989年至1992年）

全书完成，讨论定稿，筹备出版，编制索引和参考书目录。